

广汉市第四小学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职能简介

本单位为广汉市教育局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我校主要从事小学教育、附学前教育。我们的主要职能是抓基础教育，培养学生习惯，组织教育教学、科研活动，保证教育教学质量。维护教职工利益，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以教职工和学生的人生幸福和生命质量做为重点。

（二） 2023 年重点工作

2023 年，在和乐文化的引领下，我校重视规范学校管理，落实双减政策，倡导“五育并举”，推进素质教育，提升教学质量，推进教育均衡发展，建设高品质学校。我校在教育教学工作和学生艺体培养方面均取得了骄人的成绩。2023 年，我校坚持以执行预算为中心，以节约费用为重点，抓好单位财务管理工作，在上级部门的正确领导下，依靠全体人员共同努力，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严格遵守《新政府会计制度》，为学校管理和发展提供了优质的服务。我校聚焦安全，扎实做好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有效保障学校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各项工作完成出色，有力地保障了学校的运转，促进了学校的更好发展。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属教育局主管的二级预算事业单位，无相关下属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1525.69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525.69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525.69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1126.8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85.86 万元，医疗卫生 92.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0.82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万元增加 405.62 万元，主要是因为教职工调标和学生捐赠项目纳入预算收入。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1525.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25.69 万元，占 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1525.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11.71 万元，占 79.4%；项目支出 313.98 万元，占 20.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25.69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 405.62 万元，主要是因为教职工调标和学生捐赠项目纳入预算收入。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25.69 万元；
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126.8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8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2.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0.8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25.6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405.62 万元。主要原因是：教职工调标和学生捐赠项目纳入预算收入。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1126.89 万元，占 73.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86 万元，占 12.2%；卫生健康支出 92.12 万元，占 6%；住房保障支出 120.82 万元，占 7.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 205（类）02（款）01（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8.65 万元，主要用于：广汉市第四小学保障学前教育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培训费、水电费、劳务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 教育支出 205（类）02（款）02（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98.24 万元，主要用于：广汉市第四小学保障小学教育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培训费、维修（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2（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09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5（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23.8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6（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1.9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的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11（款）02（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5.7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的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11（款）03（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6.3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的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02（款）01（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20.8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11.7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79.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

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32.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汉市第四小学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汉市第四小学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广汉市第四小学没有安排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广汉市第四小学没有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3年广汉市第四小学的所有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并按要求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十一、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教育支出（类）XX（款）XX（项）：指XX单位（含下属事业单位）的教育支出。
4.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

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等费用开支。

附件：单位全称_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